证券代码：600216　　证券简称：浙江医药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06

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与华海（美国）国际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签订的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- 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- 本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医药”、“本公司”）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（美国）国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海美国”）于 2016 年 3 月 7 日签署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华海（美国）国际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杜军

注册资本：USD98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药品及中间体贸易

主要财务数据：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华海美国的资产总额为 44,295.72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 28,146.05 万元，净资产为 16,149.67 万元，营业收入为 35,519.14 万元，净利润为 -5,043.47 万元（经审计）。

华海（美国）国际有限公司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，创立于 2004 年，位于新泽西州。华海美国拥有一支国内领先的制剂国际化开发和注册团队。2012 年，华海美国并购了致力于药品市场和销售的 Solco Healthcare 公司，业务得到进一步扩展，多个制剂产品美国市场销售份额领先。经过多年的发展，华海美国逐步形成了一个以产品研发、注册、市场和销售为一

体的制药公司。

（二）协议签署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协议由浙江医药与华海美国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在杭州市签署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本协议仅为协议双方根据合作意向达成的战略性、框架性约定，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框架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合作背景与目标：为充分发挥协议双方各自在药品生产、销售、研发、注册及国际认证等方面的优势，共同开发国际市场，促使企业转型升级，提升双方在国际医药市场的竞争力。

协议双方合作的重点是原料药及制剂产品在美国市场的业务合作。

2、合作主要内容及合作模式:

1）就双方共同感兴趣的产品和项目共同投入，合作开发；

2）华海美国根据美国市场信息，优先考虑浙江医药可提供的原料药作为制剂原料；

3）双方可分享国际认证的经验及提供咨询；

4）双方互相利用其在美国的资源,销售符合 FDA 要求的原料药及制剂；

5）如有需要，华海美国可提供美国 FDA 注册申报咨询；

6）双方互相委托对方进行药品生产，供应国际市场（生产区域已经通过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）；

7）双方可享有在项目论证、技术咨询、产品代理销售、市场推广和协同创新等方面优先合作的权利；

8）双方共同投资或并购双方都感兴趣的医药产品、项目或企业；

9）双方互相委托对方进行新药研发、工艺攻关、标准提升等工作。

3、合作期限：

合作期限自签订协议之日起 10 年有效。合作过程中可根据双方的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，签署延期协议或增加新的条款。本协议可由合作的任何一方提出终止。如一方在收到书面协议后 1 个月不予回答时，视同终止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战略框架协议的签署，促使合作双方在优势互补、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建立双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，进一步整合双方资源，共同进军美国医药市场。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双方将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，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开展业务合作，有利于本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业绩增长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订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属于协议双方合作意愿的战略性、框架性约定，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以另行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。本公司将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跟踪有关事项进展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，关注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7 日